



受試探而不犯罪

經文：來4:15; 太6:13

引言：

試探就是考驗，或考試。經過考驗或試探，就能顯出人的好壞。

一．試驗的種類

1. 信仰上的。
2. 工作上的。
3. 學業上的。
4. 生活上的。傳道人一生中一直不斷的受試探，那就是生活上的。

二．傳道人生活上的試探

1. 品格的。
 - a. 自私與犧牲。
 - b. 寬大與狹窄。
 - c. 利人與利己。
 - d. 饒恕與結冤。
 - e. 自義與謙卑。
 - f. 正直與歪邪。
 - g. 誠實與虛謊。
 - h. 名譽與榮辱。
2. 錢財的。
 - a. 公私分清。
 - b. 賄賂性的。
 - c. 義財與不義的財。
 - d. 經手的。
 - e. 意外的。
3. 男女的。
 - a. 內心的意念。
 - b. 接觸的態度。
 - c. 言談中的分寸。
 - d. 拒絕不應有的思想。

三．主所受的試探

我們嘆息受試探的沉重，擔當不起。但主是：

1. 凡事受試探。
2. 在單獨時（在曠野時）受試探。
3. 在成功時受試探。眾人擁祂為王(約6章)。
4. 在工作無效時(太11章)。
5. 在完成救恩時。
6. 在審判時。
7. 在十架時。人叫祂下來。

四．主如何勝試探

1. 禱告靠聖靈的能力(太4:1)。
2. 用經上的話抵擋(太4:4,7,10)。
3. 次次小心，認清並立加拒絕。
4. 完全交託，仰望父的保守(約10:29; 帖前5:23-24)。
5. 等候父的開路(林前10:13)。

結論：

主在凡事上受過試探，但祂得勝了。這是我們當學的。✚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5-036